

精致小品

沧桑情韵



这是一本充满书香与生命芬芳的书

67944

精致小品

沧桑情韵

席扬 编

兰州大学出版社

精致小品(沧桑情韵)

席 扬 编

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市天水路 308 号 邮编:730000 电话:8617156

兰州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5

1998 年 2 月第 1 版 199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插页:2 字数:100 千字 印数:1—10000 册

ISBN7-311-01297-X/I·47 四册总定价:36.00 元

目 录

谢谢你给我的温柔	文莽	1
幸福之杯	胡茹	5
除了奋斗,我别无选择	郑国民	8
没有雨伞的日子	寄丹	14
那场生死之战	舒展	19
当年,我只有一块钱	黄马克	21
九岁的病榻	苏童	26
十一只康乃馨	章葶	29
风雨中这点痛算什么	祁云枝	32
我看见了大海	阿真	35
那年,我的错	郭鲲	38
生命与爱	龙新霖	43
一个婚外恋丈夫	万重山	49
琴声	洁泯	54
哭房	花儿	56
童年的馒头	聂作平	59
美丽的歧视	胡子宏	61
引路人	余翔	63
化羊河	朱晓武	65
最后一张落叶生日卡	文章蕾	69
那袋沉沉的苹果	黄秀梅	72
那一年我到外面走了走	华	75

精致小品·沧桑情韵

十五岁惊心的辉煌	朱纪	79
画杨桃	维祖	82
女人无须证明	李晖	85
你留下一抹微笑	赵平	89
一个不回家的女孩	三子	93
丑娘	李兆权	97
昨天也是我的生日	王炎	100
寄贺年卡的人	李致详	104
母亲的像册	陆星儿	106
半个月亮	川子	109
走过去,前面是个天	信风	112
以心换心	伍春明	115
给生命一份坚实的承诺	刘媛	118
等你一百封信	佚名	123
走了一回“补巴”运	蔡年安	126
坐在最后一排	乔叶	130
星星点灯	毕波	134
女兵们的红雨伞	曹俊	137
盼	田永昌	142
“那就这样吧!”	瑜玉	145
箴言	路易	149

谢谢你给我的温柔

文 莽

那年七月，一纸红榜将我划出大学校园的门槛。回到家中，闲得无聊，灰朦朦的心情一直难以排解。经人介绍，我随一个远房的表叔——一名手扶拖拉机手做下手，来到一座煤矿工程建设队装卸石料。那天下午，手扶拖拉机装载着满满的一车山货，一路颠颠簸簸，暮色苍茫时分，车子在一家小餐馆门前停了下来。其时，阴沉沉的天下起了细雨，桔黄色的路灯迷迷蒙蒙，弥漫在一片水汽中。街巷中偶尔传出一两声狗吠，听起来更显得凄清和孤独。一种前所未有的空虚感立即雾一般袭上我的心头。餐馆不大，大概已经打烊，看上去生意很清淡。一盏日光灯孤零零地散发出惨白的光，发出“滋滋”的电流声。餐厅不见人，找到里间，才见角落里有个女孩，蹲在水龙头旁洗涮一大堆碗碟。女孩瘦瘦的肩，显得很单薄，孤单的身影投在污秽不堪的水泥墙面上。我们草草吃过饭，把货卸下，便徒步朝不远的建筑队驻地走去。一路上的疲乏和劳累使我很快就进入了梦乡。

第二天早上，我们又来到那家餐馆吃饭。白日里生意却热闹。里面的四张桌子上都坐满了人。昨天的那女孩正端着菜盘子忙碌穿梭于每张餐桌之间。我这才发现，她长得很美，大概十八九岁的样子。一张清秀的瓜子脸上嵌着两只乌黑的眼睛，亮亮的眸子一转动，似乎又闪出几丝忧郁。忽然，靠

墙的那张餐桌上吵吵嚷嚷叫了起来：“小妞，过来跟爷们喝杯酒。”污言秽语中又夹杂着一声声口哨与浪笑。旁边一个长着络腮胡的大汉将手伸出去摸那女孩子的下巴。女孩似乎见惯了这种场合，只是飞快用力将手拨开，转身离去。

一连几天，我们都在这餐馆吃饭。一来二往，我和女孩便熟悉了。一次，趁生意闲些，我便试探着问她：“这是不是你家开的餐馆，这般年纪怎么没去学校读书？”女孩垂下头，沉默少许，才轻声回答：“我是从离这二十多里的村里来的。因家里穷，只念完了小学。”停了一下，她抬起头，轻叹了一声又接着说，“父亲长年患病，三个弟妹正上小学，经嫁在煤矿的表姐介绍，这才找到现在的这份活计。吃住算老板的，一个月好歹拿60元钱，以接济弟妹上学和贴补家用。”最后，我也把自己高考落榜后的一些境遇毫无保留地告诉她，同是天涯沦落人，我们有一种同病相怜的沟通。慢慢地，我们的心也在靠近。

一次，我照例来到这家餐馆吃饭。女孩正在窗口卖饭，见了我便笑着向我招呼。她把饭菜一齐倒入我的饭盒。待掏口袋付款时我才发现，出门时放在这里的五块多钱不翼而飞了。我一脸窘迫。看得出她也在替我着急，却一再安慰我再仔细找找。翻遍了身上所有的口袋，仍是不见钱的影子。忽然，她朝我神秘一笑：“你等一下。”便快步跑上楼。不一会儿，她将一张十元面额的钞票递到我的手上：“你先拿去用。”说完，又匆匆忙忙活去了。

入秋了，一些树叶开始变黄。连日来，天一直下雨，工地宣布停工放假。我正好收到一家报社寄来的20元稿酬，带上样报兴冲冲地跑去找她。她一见我手里的钱，满脸疑惑：

“还没到月底，你哪来的钱？”我自豪地告诉她，这是自己写稿子挣来的稿费。她听后，兴奋得孩子似的跳了起来：“唉，想不到，你还真行！”我连忙从口袋里抽出样报，她一把抢过去，急切地找到印有我名字的那篇文章，认真地一个字一个字念出声来，一脸的羡慕和崇敬。

几天后，建筑队转移到一个新的地点，离餐馆大约有三里地。生活异常单调乏味，刚来时的那种新鲜感被日复一日既苦且累的劳作所取代。

短短的两个月，脸变成那种灰黑色，人也瘦了一圈。刚出校门的壮志豪情已如幻梦般烟消云散。一天劳作下来，浑身腰酸背疼，疲累不堪，再也没有什么雅兴去吟诗作文了。工余时间，消磨光阴的是两副扑克一副麻将。晚上，大家便一窝蜂似地拥向电影院，日子便这样一天一天地打发过去。

一连有两个星期我没到餐馆去了，时光和情性几乎淡漠了曾有过的一切。

一天下午，我正和几个工友在工棚“修筑长城”，有人进来对我说，外面有个女孩找你。我走出门，女孩在那边路口站着。她穿一件红色滑雪衫，脖子系一条白色围巾。我走过去，招呼她进屋坐。一进门，她便红着脸朝我解释：“我到前面办点事，知道你在这里，就顺便进来看看。”接着她又问：“你最近忙吧，有多长时间不来我们餐馆吃饭了。”我不好意思地搔搔头，掩饰着：“活太累，工地又没放假。”她不置可否地一笑，眨了眨那双黑黑的眼睛，眉宇间蹙起一丝忧郁：“你几时学会打麻将了，不写文章了吗？”我的心像被人轻轻划了一下，惶然答道：“每天累得倒在床上像一具尸首，早就没了那份心思。”良久，她无语，默默地从包里取出一本《胡

适文集》说：“前些天我在一家书摊看到这本书，就买下了，不知你是否喜欢。”顿了一下，她语气忽然变得十分郑重：“我总觉得你实在不应该放弃，否则太可惜了！”然后她说餐馆还有事，就起身匆匆走了。

一个月以后，我的一组诗歌在一家文学刊物上发表出来。我再次兴冲冲跑到那家餐馆，却不见她的踪影。一打听，才知道，她早在一个月前就回乡下老家去了。这才遗憾地发现，相识有几个月了竟然从未打听她的芳名。又过了半月，时已将近年关，建筑队完工结算，我结好帐便离开了这座煤矿。

以后，我挑煤、烧炭、教书、种田，豆大的汗珠掉在地摔成八瓣。困厄愁苦的日子中，我紧紧握住手中的那支笔，从来不曾让它枯竭。

岁月匆匆，时光淡漠了许多往事，唯有那个女孩清秀的面容和那双乌黑却略带一丝忧郁的眼睛，始终珍藏在我的记忆深处。

工作闲暇，我翻开案头的《胡适文集》，便禁不住思念远方不知名的那善解人意的温柔女孩。

幸福之杯

胡 茹

那年我失恋了。

失恋这两个字现在说来平淡，当时却怎样鞭打着我柔弱孤独的心！未曾在情场打过滚，真诚地爱了那么久，爱的世界却只在一夜间崩毁，一时间只觉得天也负我，地也负我，我的心承担不起这严酷的事实。虽然少年维特的时代早已过去，我还是多次想到了那个冷冰冰的字。

谁知真的想死，心中却又有那么多放不下怀的牵挂。

那天早上，我强忍内心的波动问母亲，假如现在有二百五十块钱，她最希望拿来做什么？母亲正盛饭，她那时已是发胖的年纪，弯腰显得很吃力，她快乐地直起身来问我，是否中了头彩，接着不假思索地说，最想要一套不锈钢餐具。它在中百公司的橱窗里放着，美丽而光亮，母亲下班路过常去看望它，像看自己寄放在别人那里的孩子一样，盘算着想要它已经很久了。我忍着泪掉过头去又问父亲，父亲很绅士派头，即使早餐时也穿戴得整整齐齐，头发一丝不乱。他仔细地想了一想，又想了一想，然后说希望买一张新床，那种柔软舒适的席梦思床。当年父母结婚时，只一张木板就载动了他们所有的幸福，今年十二月，是他们银婚纪念日，他想要一张新床以纪念他们美满的婚姻。

我的脸埋在湿热的毛巾里，很久很久都抬不起来，心中

热泪奔流。并没有中什么彩，那五百块钱是我身边微薄的积蓄，本想给父母一人买一件心爱的东西，尽我最后一点孝心，但是听了父母充满爱心的回答，哪里还狠得下心去毁灭生命，甚至连动一动这个念头也是莫大的不孝。假如我真的死了，父母失去了心爱的女儿，身心蒙受巨大的哀痛，生活还有光明和快乐可言吗？母亲的餐具，父亲的新床，对他们还有什么意义呢？哪怕，不为别的，只是为了父母，我也要坚强起来，忍耐地活下去。我这样想。

为了排遣胸中的郁闷，我决定外出去旅行，到外面的世界走走看看，走进大自然，让南方的太阳抚平我心中的伤口。我选择了西双版纳。那是一个像神话一样美丽遥远的地方，是我童年时就一直梦寐想去的。也许是为了让我了却童年的夙愿，父母没有表示反对，尽管一个女孩单身出游千里以外，他们是多么的不放心，殷殷的嘱托，深深的叮咛，一次又一次在我心头激起涟漪。临行那天，我躲在被子里不敢起来，怕和他们告别。耳听得父亲的脚步声远去，晃回来，又去了，屋子里终于安静下来，我慢慢地从床上坐起来，将下巴搁在膝盖上，若有所思。这时，我看见桌子上放着一只杯子，底下压了一张纸条和一叠钱，拿起纸条，父亲端正隽秀的字迹便映入我的眼睑——“给你的幸福之杯里再加上一滴”。

很久以后，我都一直记得这句话，记得这一个早晨，我所得到的和醒悟的；记得世界上无以伦比的亲情，给了我那样的温暖。那个早晨我打起了简单的行装，束起了飘扬的秀发，潇潇洒洒地来到了站台，向所有送行的和即将出发的人发出心底的微笑。我知道这次回来后再站在这里的将不再是过去的我了，而是一个温和、明朗、快乐，懂得爱人也热爱生活

的好女孩了。

感谢父母在我失意和遭受挫折的时候，递过了一支爱的拐杖，扶我走过了这段孤独的旅程。我想，在这个世界上，每个人都会有失意和软弱的时候，唯愿他们身边也有亲友，能伸出温暖的援手；祝愿每一个人，都拥有自己的幸福之杯。

除了奋斗，我别无选择

郑国民

我出生在辽宁省朝阳市的一个非常偏僻的小山村。父亲在我不满三岁时就去世了，当时我妹妹刚出生两个月。一家人的生活只能靠母亲在生产队里挣工分来维持，那时的生活非常艰难。

在我的人生中，我最感谢的是母亲，她不仅给了我强健的身体，而且教我养成了吃苦耐劳的品质。母亲在昏暗的油灯下为我们缝补衣衫的身影，扛着柴禾在山路上蹒跚而行的脚步，还有那掩饰不住辛酸的苦笑，都深深地印在我幼小的心里。为了减轻母亲肩上的重担，从七岁开始，我就拿起了镰刀和绳子上山砍柴，一担担柴禾由我嫩弱的肩膀挑回家，砍伤了手，压弯了背，一直到现在，刀疤还清晰可辨，背也没有直过来。

家里虽然贫穷，母亲宁肯自己受苦受累，也要让我能读书成才。在上学的头天晚上，母亲用她的一件旧上衣，给我赶做了一个裤头。第二天早晨，我美滋滋地用布带子系上，光着上身，赤裸着双脚，空着两手上学去了。母亲又趁着中午休息时间，走到十里外的供销社，卖了十个鸡蛋，买回来二尺布和几个笔记本，我就这样背上了母亲给我做的小书包。

13岁时，我考上了离家50里地的公社中学，周六下午，我步行爬山回家；周日下午，我再背着粮食返回学校。在校

住宿，放学后不必上山砍柴了，自然比上小学时轻松了许多，但我知道，我每月3元钱的伙食费，是只会写自己名字的母亲用一个个舍不得吃的鸡蛋换来的，所以我更加努力地学习。每当我在考试后把成绩告诉母亲时，她只是微微一笑，做一顿稍好的饭菜，作为奖励，然后对我说：“可不能骄傲，门门都是一百分才好。”在母亲看来，无论是第几名，不是100分就不算是好成绩。

由于我的学习成绩好，又能吃苦耐劳，初一时，我在班里第一个加入了共青团，后来，我又多次被评为县三好学生，地区三好学生。

初中毕业时，根据我的学习成绩，校长和老师们都劝我考重点高中，以后再考重点大学，而我所憧憬的路也是如此。可是，我没有勇气开口。我知道，因过度劳累，母亲已是疾病缠身，她舍不得那几分钱的药片，咬着牙硬挺着下地干活，她把苦涩的泪水趁我们睡熟时默默地咽下，而在我们面前却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为了给我凑开学的费用，母亲拖着劳累到极点的身子到处采药，每次我接过母亲给我的一毛毛的钱时，我觉得接过来的是母亲一滴滴的血。我知道，如果我上高中，妹妹就要辍学务农，否则母亲无力承担我们两个人的上学费用。怎么办？要想继续学习，还有一条路：上中等师范学校，这样可以不用交学费、书费，还能得到一定数量的助学金，妹妹也可以继续读书了。于是我报考了中等师范学校，这是我人生中第一次重大的、情愿而又不情愿的选择。

1984年9月12日，我怀里揣着卖了一口生猪得来的钱，扛着行李走进了朝阳市第一师范学校。

入中师刚半年多，一天上午，我们正在上课，班主任老

师把我叫出教室，递给我一封电报：“母病危速归。”当我下了火车，又在夜间步行70里赶回家时，我那操劳一生，从未享过一点福的母亲已在一天前闭上了眼睛。悲痛和自责煎熬着我的心，母亲走了，而我那曾无数次设想过的如何报答母亲养育之恩的希望，在这瞬间破灭了。

流尽了眼泪，也没能把母亲唤醒。妹妹摇着我的手，可怜巴巴地说：“哥，咱俩怎么办呀？”当时我16岁，正读小学的妹妹13岁，我们靠什么继续生活、读书呢？在乡亲们的帮助下，我像一个大人一样，卖掉了全部家产，还完埋葬母亲用的花费，还剩下600元钱。这点钱根本无法保证我和妹妹的上学花费，怎么办？都说人生是漫长的，但最关键的只有几步。读书，再艰难我也要读书！于是我把妹妹寄宿在亲戚家后，急忙赶回了学校。从此，我们兄妹两人相依为命的生活开始了。

中师的第一个暑假，学校的老师和领导同情我的境遇，安排我做打更的工作。学校也从此成了我们兄妹临时相聚的家。从亲戚那里拿来一些小米，把饭盒当做锅，在宿舍里支起了生活的一角。我买了1斤肥肉，熬成油，撒上盐，每次做菜时放一点儿。一个月过去了，我接过老师给我的报酬——58元5角钱，这是我第一次用自己的劳动挣得的钱。我让妹妹带着50元钱返回学校，留下了八元五角钱自己用。

助学金仅能维持我的吃饭，而日常需要的花费和妹妹的费用还不能解决，于是在课余时间，我就到附近的菜场运菜，到车站当小工，到建筑工地当抹灰工，这样每月都能挣一些钱。当时我担任班长，在做工的同时，还要开展班里的工作，所以我每天五点起床，从不浪费一分钟，在课堂上力求把所

有的学习内容消化。我没有星期日，也没有节假日，工作没有耽误，自己每学年的成绩都名列第一，连续四年被评为校三好学生。1988年1月25日，我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人的一生面临着无数次的选择，阳关大道固然车水马龙，然而崎岖小路上也不乏心甘情愿者。

转瞬间，四年的中师生活结束了。辽宁省每年都以2%的名额选择中师优秀毕业生保送到高等师范院校学习。根据我的学习和工作成绩，学校把我排在保送之列。当时正好有一个各种待遇都很高的省属企业到我们学校要一名学生，校领导考虑到我的经济状况，征求我的意见，一些老师和同学也劝我：“你参加工作，正好可以供你妹妹读高中。”我知道，如果我上大学，妹妹读高中，费用比以往需要更多，我和妹妹都要继续过艰苦的生活。但我知道我是从家乡的山沟里第一个靠读书走出来的孩子，现在的水平仅仅能当一个小学教员，这只是我人生追求的第一步，我不想这么早就结束我的求学之路。继续走下去会更苦更累，可我想起了母亲，想起了母亲那掩藏着苦涩的微笑，于是我终于选择了上大学的路，我想母亲会为我的选择而欣慰的。

1988年9月12日，我进入了从小向往的大学校园，成为沈阳师范学院中文系的一名学生。

首先面临的挑战是外语，我只有初中的一点底子，中师又扔掉了4年，我只能从零开始。每天早晨，同学们还在睡觉，我悄悄地爬起来，躲到墙角里一遍又一遍地朗读，直至背下来。经过两年的努力，我由第一次期中考试全班最后一名，到顺利地通过东北三省三级和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这时我有一种体会：所谓的可望而不可即，有时是你毫无根据

地强加给自己的，一旦享受到“一览众山小”的愉悦时，过去的高不可攀之感便会消失得无影无踪。

我一直偏爱理科，但中师保送生必须进文科系。对于古典文学，我的基础很差，为了缩短与同学之间的距离，我就把《文选》上的诗从头到尾往下背，一年多过去了，我才隐隐约约望见文学殿堂的金碧辉煌。于是我开始学习写作，偷偷地向报刊投稿，当同学们看到我发表在《沈阳日报》上的第一篇影视评论时，都投来惊讶的目光。

入大学后，我担任班长，后来又担任了中文系学生会主席工作。但除了学习和工作，压在我肩上最沉重的担子依然是生活，我必须为生活而奔波。入学后的第二周，院团委和系团总支书记热心地给我联系了家庭教师的工作，每周两个晚上去上课。我辅导的第一个学生以前语文成绩从未超过80分，我辅导了半年后，期末成绩为98.5分，家长乐了，学生也乐了，我心里也有了一份安慰。这之后，我又担当了两个家教，为了我和妹妹的生活，我每周一、三、六晚上和星期日一整天都要出去讲课，属于自己的时间更少了。但我已学会了利用每一分钟，第一学年结束时，我的学习成绩名列第一，获得了一等奖学金。我把奖学金的一半作为班费，四分之一作为寝室费用，剩下的寄给了妹妹。

自从母亲去世后，我是妹妹的唯一依靠。在妹妹眼里，我是什么事都能办到，任何困难都难不倒的，她的生活费用全部由我来负担。妹妹在县里的中学住宿，每逢假期来到我身边，积攒了一年的孤寂、苦恼，这时便从她幼小的心里倾泻出来。看着流泪的妹妹，我想起了苦难的母亲，心里酸疼，我也想和妹妹一起哭，可我是哥哥，我不能这样，我擦去她的